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11月28日至2026年02月27日止。

第 85231408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5月12日

商 标



申请 人 广州井锐机械制造有限公司

地 址 广东省广州市番禺区大龙街长沙路西横二街2号101

代理机构 广州博瑞网络科技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7类：自行车工业用机器设备